2023年广东共有19所高校实施专项计划

其中“地方专项计划”招生增加210人

2023年，部分高校将继续面向农村和脱贫地区实施重点高校招生专项计划。广东今年实施专项计划包含高校、地方两个，实施范围仍为原中央苏区县、欠发达革命老区县、少数民族自治县及我省原扶贫开发重点县，实施范围共30个县（市、区）。其中，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将继续实施“高校专项计划”，计划面向全国招生。汕头大学、华南农业大学等17所广东本科高校招生计划总数合计为2410人，比往年进一步增加。

考生需要注意的是，从2023年起，往年被专项计划录取后放弃入学资格或退学的考生，不再具有专项计划报考资格。

■新快报记者 王娟 实习生 李依林

“高校专项计划” 实行单独志愿 单独投档录取

“高校专项计划”招生院校为教育部直属有关试点高校，2023年，具有高校专项计划招生资格的高校有95所，广东省高校为中山大学和华南理工大学。其中，中山大学的招生计划在200名左右，华南理工大学高校专项“筑梦计划”共有19个专业面向全国共招收130人，其中，在广东的招生计划为36人。

中大招生简章显示，学校将根据各省入选资格考生人数所占比例，分科类和专业拟定在各省的招生计划，并通过中山大学本科招生网公布。录取时，可根据各省入选资格考生志愿填报情况及生源质量，对招生计划和招生专业在省份间进行适当调整。

想要报考“高校专项计划”的考生，4月25日前，须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http://gaokao.chsi.com.cn/gxzxbm）完成报名申请，并在4月19日至25日，凭注册账号和密码在“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系统”（下称“广东省普高报名系统”，https://pg.eeagd.edu.cn/ks）完成报名申请。未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及“广东省普高报名系统”中完成报名申请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报考“高校专项计划”资格。5月20日前，省市完成考生基本条件审核并公示通过审核名单；5月底前，高校完成考生其他条件审核并公示通过审核名单；6月7日-8日，考生参加全国统一高考；高考后-出分前，部分试点高校组织考核；高考出分前，高校确定并公示资格名单；高考出分后，考生单独填报志愿，高校完成录取并公示。

“高校专项计划”安排在提前批录取，实行单独志愿、单独投档，按分数优先、尊重志愿的原则择优录取。在普通本科批次录取前完成。录取考生高考成绩总分原则上不低于相关高校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

17所高校承担“地方专项计划” 共计划招生2410人

“地方专项计划”招生院校由广东省部分本科高校承担，招生专业以为广东省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支撑的理工类专业以及贫困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急需的农林、医学、师范等专业为主。

4月19日至25日，考生凭注册账号和密码在“广东省普高报名系统”中完成报名申请。逾期不再受理“地方专项计划”报名申请。“地方专项计划”录取纳入本科批次进行，实行单独划线、平行志愿投档的录取方式。

2023年，广东共有17所地方本科高校共计划招生2410人，较去年的2200人，增加了210人。

广东省2023年“地方专项计划”招生院校计划安排

学校代码	学校名称	招生计划
10560	汕头大学	80
10564	华南农业大学	450
10570	广州医科大学	60
10571	广东医科大学	100
10566	广东海洋大学	120
10572	广州中医药大学	60
10574	华南师范大学	160
10590	深圳大学	260
10592	广东财经大学	30
11078	广州大学	240
11540	广东金融学院	80
11845	广东工业大学	300
11846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150
12121	南方医科大学	100
11819	东莞理工学院	90
11847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100
10588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30
		合计 2410

注：院校具体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数以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校招生专业目录公布为准。

●2023年专项计划考生报考条件

报考条件符合广东省2023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考条件并已报名，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可以报考“高校专项计划”和“地方专项计划”：考生本人及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的户籍在实施区域内。考生本人具有上述区域连续3年以上户籍，户籍时间计算节点为2023年8月31日。

考生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区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

报考“高校专项计划”和“地方专项计划”的考生高考成绩要达到省招生委员会划定的相应录取分数线。

需特别注意，往年被专项计划录取后放弃入学资格或退学的考生，2023年起不再具有专项计划报考资格。

广东省2023年专项计划实施区域

广东省2023年实施“高校专项计划”和“地方专项计划”的范围仍为原中央苏区县、欠发达革命老区县、少数民族自治县及我省原扶贫开发重点县，实施范围共30个县（市、区）。

韶关市	南雄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新丰县、乐昌市
梅州市	梅江区、梅县区、大埔县、丰顺县 五华县、平远县、蕉岭县、兴宁市
汕尾市	城区、陆河县、海丰县、陆丰市
河源市	龙川县、连平县、和平县、紫金县、东源县
清远市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 阳山县、连州市
潮州市	饶平县
揭阳市	揭西县、惠来县、普宁市
惠州市	惠东县

廣東科技學院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院校代码：13719
录取批次：本科

广东科技学院创建于2003年，是国家教育部批准设立的一所以工学为主，管理学、经济学、文学、艺术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校坐落于“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东莞，拥有南城和松山湖两个校区，占地面积2000余亩。学校于2011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本科院校，并更名为“广东科技学院”。2015年取得学士学位授予权。2018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21年成功入选广东省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并获批设立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学校设有11个二级学院，现有全日制在校生32900余人。

图书馆

松山湖校区正门

校园十大歌手

校园迎新晚会

招生专业

计算机学院
软件工程
网络工程
物联网工程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智能科学与技术
数字媒体技术
网络空间安全
软件工程（华为卓越软件工程师班）
网络工程（华为卓越网络工程师班）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华为卓越大数据工程师班）
软件工程（腾讯卓越软件工程师班）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腾讯卓越大数据工程师班）

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
物流管理
电子商务
工商管理
跨境电子商务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供应链管理

财经学院
财务管理
金融工程（大数据金融）
投资学
资产评估
会计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数智经贸）
经济与金融（智能金融与区块链金融）
互联网金融（金融科技）

机电工程学院
汽车服务工程
机械电子工程
自动化
电子信息工程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机器人工程
通信工程
智能制造工程
新能源汽车工程
集成电路设计和集成系统

艺术设计学院
服装设计与工程
视觉传达设计（美术）
环境设计（美术）
产品设计（美术）
数字媒体艺术（美术）
服装与服饰设计（美术）
艺术与科技（美术）

外国语学院
英语（中外联合培养）
英语 翻译
商务英语 日语

南城校区：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西湖路99号（523083）
松山湖校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东园大道（523668）
高考热线：0769 86211555、86211666、86211777、86211999
传真：0769 86211860
网址：zs.gdust.edu.cn
学院微信公众号 招生微信公众号